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OMAD TECHNOLOGIES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45)

自願公告 收購中國米虫

本公告乃由Nomad Technologies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自願作出，以便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了解本集團的最新業務發展情況。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7月5日的自願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擬拓展其提供網絡支援服務及網絡連接服務的現有業務至香港及中國市場(「**該公告**」)。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向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在香港及中國建立業務發展及營運基地的最新資料。

收購中國米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全部股權

於2021年7月26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Goodway Max Limited以代價8,000港元向高玉森先生(「**高先生**」)收購中國米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中國米虫**」)的全部股權(「**收購事項**」)。代價將由本集團內部資源撥付。

有關中國米虫的資料

中國米虫為一間於2021年6月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全部已發行股本由高先生擁有。中國米虫持有米虫科技信息(深圳)有限公司(「**米虫(深圳)**」，一間於2021年6月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本。

中國米虫及米虫(深圳)均註冊成立為有權進行提供資訊科技服務、雲端安全、雲端即服務、網絡安全及互聯網安全管理業務的公司。

於收購事項日期及於本公告日期，中國米虫及米虫(深圳)均維持無業務狀態，並無持有任何資產，亦無產生任何負債。

進行收購事項的理由及裨益

透過收購事項，本公司已在香港及中國建立業務發展及營運基地。因此，本公司將能拓展其在香港及中國市場提供網絡支援服務及網絡連接服務的現有業務。董事會認為長遠而言，收購事項將可拓寬其收入來源，提升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股東回報。

於收購事項日期及於本公告日期，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中國米虫、米虫(深圳)及高先生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的第三方。

收購事項乃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而GEM上市規則第19.07條所載適用百分比率均不超過5%，故收購事項並不構成GEM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須予公佈交易或關連交易。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Nomad Technologies Holdings Limited
執行董事、主席兼行政總裁
Eric Tan Chwee Kuang 拿督

馬來西亞，2021年7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Eric Tan Chwee Kuang拿督及余德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友春先生、林炳泉先生及潘正帥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共同及個別地對其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

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並無遺漏其他可能致使本公告中的任何陳述或本公告具誤導成分的事宜。

本公告將刊登於GEM網站www.hkgem.com內「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自登載日期起計最少保留七日。本公告亦將刊登於本公司網站www.nomad-holdings.com。